

(9)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预留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其他专业技术服务）。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汉滨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财务规范记账及资产管理工作中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其他专业技术服务）（采购文件中明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陕西翕源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97.65万元，资产总额为78.6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翕源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11日